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4〕第 219 号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事后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49,524.11 万元，同比下降 3.75%，综合毛利率为 20.57%，较 2022 年下降 1.57 个百分点。其中，射频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45,193.72 万元，同比下降 1.51%，毛利率 11.73%，较 2022 年增长 0.65 个百分点；智能终端结构件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76,038.94 万元，同比下降 9.04%，毛利率 34.02%，较 2022 年下降 3.65 个百分点；汽车零部件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7,944.66 万元，同比下降 7.25%，毛利率 12.15%，较 2022 年下降 9.20 个百分点；智能装备系列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5,287.07 万元，同比增长 67.30%，毛利率 40.84%，较 2022 年增长 1.91 个百分点。在射频产品中，滤波器实现营业收入 121,348.57 万元，同比增长 9.72%，毛利率 10.95%，较 2022

年增长 0.04 百分点；塔放实现营业收入 3,254.82 万元，同比下降 13.48%，毛利率-1.56%，较 2022 年下降 9.44 个百分点；合路器实现营业收入 1,364.25 万元，同比下降 76.33%，毛利率-9.71%，较 2022 年下降 19.55 个百分点。

请你公司：

(1) 说明射频产品的主要类别及其用途，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报告期内滤波器与塔放、合路器的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变动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说明汽车零部件业务近三年前十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注册成立时间、与公司发生交易的最早时间、收入确认金额及占比、销售的具体产品及其单价数量、支付结算安排、目前回款情况等，说明该等客户是否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等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产品营业收入及毛利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说明智能装备业务近三年前十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注册成立时间、与公司发生交易的最早时间、收入确认金额及占比、销售的具体产品及其单价数量、支付结算安排、目前回款情况等，说明该等客户是否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等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报告期内智能装备系列产品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以及毛利率水平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就公司收入真实性、成本核算准确性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覆盖率、程序有效性及审计结论。

2.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81,104.28 万元，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 1,029.43 万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8,409.49 万元，计提比例为 10.37%。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8,084.95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5,390.17 万元，计提比例为 6.90%；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019.33 万元，均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请你公司：

(1) 列示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前十名客户的名称、对应销售内容、合同约定的回款时间、已确认的销售收入、账龄、欠款金额、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及期后回款情况，说明该等客户是否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等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并逐一说明客户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如否，请说明原因以及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有）；

(2) 结合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客户信用状况、行业特点、往年应收账款基于迁徙模型所测算的历史损失率、前瞻性信息调整情况及依据、近三年报告期末应收账款逾期情况、期后回款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等因素，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合理、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3) 披露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基本情况、销售内容及金额、对对应收入的确认期间，说明该等客户是否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等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以及你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有），并结合客户资信变化、回款情况等因素，说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及时性与准确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针对应收账款真实性、坏账准备计提及时性和充分性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覆盖率、程序有效性及审计结论。

3.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79,297.55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24,384.18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 37,331.70 万元，较期初增加 30.65%，长期借款余额 23,642.29 万元，较期初减少 3.23%。报告期内，实现利息收入 921.90 万元，发生利息支出 3,020.95 万元。

请你公司：

(1) 说明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存放类型、存放地点，并结合利率水平、年度日均存款余额等因素，说明货币资金存放安排是否合理，利息收入与存款规模是否匹配；

(2) 披露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出借方、期限、利率、资金用途，并结合利息收入与利息支出对比、交易性金融资产近年收益、日常营运资金需求及安排等情况，说明公司存贷款规模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除已披露的受限货币资金外，是否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

制或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是否存在与控制股东或其他方联合或共管账户以及货币资金被其他方实际占用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对货币资金真实性执行的具体审计程序、取得的审计证据，相关审计程序和审计证据的有效性及其审计结论。

4.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余额 74,497.1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3,581.10 万元。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572.58 万元，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6,908.78 万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存货具体类别、产品更新换代速度、是否为定制产品、市场价格变化、存货库龄、存货期后销售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等因素，并说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测算依据及过程是否合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 说明报告期内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所涉存货类别、库龄、金额、跌价准备计提时间、转回的确定依据和金额、与计提时测算的差异、实现销售情况等，并说明本期转回或转销的原因及合理性，前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针对存货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实施的审计程序及覆盖率、程序有效性和审计结论。

5.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21,187.98 万元，较期初增加 107.55%。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入增加固定资产原值 114,464.79 万元，购置增加固定资产原值 17,218.66 万元，处置或报废减少固定资产原值 13,744.47 万元。

请你公司：

(1) 说明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内容、投资规模、开工时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累计投入金额、转入时点及依据，核实是否存在逾期转固的情形；

(2) 列示报告期购置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所涉及资产的名称、类型、获取来源、用途，交易对方、定价依据、款项支付情况，交易对方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并结合当前产能利用情况，说明购置相应固定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说明报告期处置或报废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所涉及资产的名称、类型、获取来源、用途，期末账面余额、累计折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处置或报废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对方、定价依据、处置款项收回情况，以及交易对方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42,018.39 万元。其中，你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出资 6 亿元取得乌兰察布市大盛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盛石墨”）49%股权，截至报告期末账面价值 20,972.80 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39,125.11 万元（其中报告期计提 4,828.11 万元）。因业绩承诺纠纷，你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案金额为 32,214.86 万元。业绩承诺人内蒙古瑞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盛新能源”）被判决立即以现金方式向大盛石墨支付业绩补偿款及利息、违约金等相关费用，瑞盛新能源大股东张彬对前述补偿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2023 年 5 月 19 日，法院裁定拍卖瑞盛新能源持有的大盛石墨 2%的股份，相关股份拍卖款为 1,047.24 万元。

请你公司：

（1）说明相关业绩补偿款追偿的最新进展，并结合瑞盛新能源及张彬的资信状况，同时说明你公司收回上述业绩补偿款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以及你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具体解决措施（如有）；

（2）说明对大盛石墨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具体过程、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并结合大盛石墨近年来的经营业绩情况，说明报告期及以前年度相关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是否存在调节业绩的情形；

（3）说明在瑞盛新能源持有的大盛石墨 2%的股份被拍卖后大盛石墨各股东持股情况，结合各股东派驻董事、参与投资或管理决策等因素，说明是否影响你公司对持有的大盛

石墨股权的核算方式。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发生销售费用 5,941.30 万元,同比增长 17.24%。其中,职工薪酬 2,390.74 万元,同比增长 47.99%;业务招待费 1,677.80 万元,同比增长 29.43%;折旧与摊销 149.87 万元,同比减少 58.84%。

请你公司:

(1) 结合报告期内业务拓展情况、销售人员变化及薪酬激励机制、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因素,说明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项目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 列示销售费用中业务招待费金额前十大项目的金额、用途、支付对象及其是否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等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并说明业务招待费大幅增长的原因,是否与你公司业务规模及变化情况相匹配;

(3) 结合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折旧与摊销政策等因素,说明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折旧与摊销项目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研发投入 26,989.7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0.82%,其中,资本化研发支出 1,983.34 万元。

请你公司:

(1) 说明研发人员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专业构

成、学历构成、年龄构成、人均薪酬、从业经验、人员流动等，并结合近年来的具体研发投入及成果产出情况，说明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将生产成本、其他费用等归集至研发支出的情形；

(2) 说明报告期内资本化研发项目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研发目的、开始时间、预计完成时间、投资预算、研发进度、资本化时点、前期费用化金额、经济利益产生方式等，并结合你公司研发活动相关会计政策、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标准，说明相关研发费用资本化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4 年 6 月 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安徽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4 年 5 月 24 日